



生命不能承受的故乡(下)

□ 范德平

昆德拉是一个带有强烈的思想和哲学企图的作家,加上对回归、媚俗、遗忘、时间、偶然性与必然性等多个范畴进行的思考,读他的小说,并不轻松。

小说开头非同寻常地祭出尼采,昆德拉要我们想想所经历过的事情,其实它们重演如昨,而且重演的本身还要重演,他让我们思考这样一个问题——这癫狂的幻念意味着什么?我暗付,倘若真的这样去思考,而搜肠刮肚去寻找问题的答案,怕的是要上了哲学的套路,离文学学反远了些。

我也曾试着想过,昆德拉所做的,是不是超出了小说家的责任,他是否越俎代庖干了哲学家的活。反正他问归问,读的人大可不必作答,姑且把它当作乐曲的一个“过门”,跳过去看看后面的页码上,写的什么故事。

昆德拉精通叙述,他一定看过普林斯的《叙事学》,他讲故事时对省略、概述、等述、扩述和静述的运用,形成《不能承受的生命之轻》的叙述风格。

书中不少故事也是荒诞不经的,主人公托马斯一直奉行的“性友谊”原则,让他心安理得地在不同女人之间周旋。一次他碰到了他的前女友,他居然忘了她是谁。而托马斯没有丝毫的内疚,他甚至说:不是我对你不忠,而是我的记忆力不好。

小说围绕着几个人物的不同经历,通过他们对生命的选择,将小说引入哲学层面,形成了对生命轻与重的叩问。主人公托马斯认为,历史和个人的生命一样,轻得不能承受,卷入太空,明天不复。经历一次的人生轻如鸿毛,正如托马斯信奉的一句格言:仅一次,不作数。也难怪他要发出“只活一次就好像没有活过”的感慨……

后来,小波留下来的这本书,又辗转借过几位文友,现在在谁的手上,已不得而知。与小波一别,匆匆

数年。后来他转行做书商,再次见面,小波已成为出版界的翘楚。由于干这行,他知道有关《不能承受的生命之轻》中文版问世的更多细节:当初,作家韩少功觉得昆德拉的这本小说写得真好,眼界和技巧都有过人之处。就把原作推荐给出版社,希望他们找人来译,但出版社没找到愿意动手的人,大概当时很多人对昆德拉不熟悉,都没有太大兴趣。韩刚是韩少功的姐姐,在大学教英文。姐弟俩一合计,便决定由自己来操刀。他们把原作一分作二,各译一章,再由韩少功来做中文的统一调整和润色,最终交由作家出版社出版。

第一版印了两万多,谁知供不应求,每年加印一次,接连印了九版。韩家姐弟的这个版本是从英文版翻译过来的,昆德拉说过,《不能承受的生命之轻》不管译成什么文字,都应把法文版作为母本。

后来终于有了两个从法文译过来的中文版本,一个是上海译文出版社的(许钧译),一个是台湾中国时报出版公司的(尉迟秀译)。应该说在销量上,《不能承受的生命之轻》是相当成功的,这是昆德拉写作时并未预料到的市场面。它以600万人民币版税收入,让昆德拉荣登外国作家富豪榜第9位。对此,商业行家小波倒没有吐槽,但他吐了吐舌头:“可能问题出在了盗版环节上。”他和我咬了咬牙:“还没有《中国可以说不》拿得多。”

话扯远了,还是让我站回到布拉格的老城广场吧。无论我伫立此处如何遐想,它毕竟代替不了现实啊。我篡改了广场上雕像的肉身,把它想象成昆德拉,但不中啊,那在别人眼里,明明白白就是一个扬·胡斯。在布拉格真的找不到昆德拉影子。

我突然想到布尔诺,昆德拉的出生地,离布拉格也就两百公里。一时动了前往之兴,一张19欧元的火车票便成全了布尔诺之行。

布尔诺号称捷克第二大城,中世

纪古老厚重的建筑外墙上镶嵌着精致繁复的雕花,后现代风格的新派建筑呈现着清新亮丽的另外一面,古今交错相得益彰。

徜徉其间,让我想起家乡的西津渡老街和大市口的苏宁大厦对比之下所呈现出来的异样风景,与之有异曲同工之妙。

站在山丘的斯皮尔伯格城堡上,极目远眺,只见碧空辽阔,小丘之城尽收眼底。尽管布尔诺没有布拉格华丽、耀眼,在昆德拉的眼中,这方养育了自己的水土隐藏着更深厚、更奇妙的生命力量。

布尔诺对昆德拉来说,是一座可意之城。孩提时代相当一部分时间是在父亲的书房里度过的,那是一段愉快的艺术时光。

父亲让少年昆德拉师从音乐名家,期望他未来子承父业。昆德拉十三四岁时,恰逢二战到来,父亲安排他师从作曲家保尔·哈斯学习作曲。这实际上是一种友谊的特殊表达,因为哈斯先生是犹太人,当时,他已被迫戴上了黄色标志,人们像躲避瘟疫一般躲避着他。哈斯告诉昆德拉:在贝多芬的音乐中,有许多不显山不露水的乐段。

但恰恰是这些平凡之处让华彩的部分大放光芒。诚然,都是高潮就没有高潮。这段话让昆德拉咀嚼了一辈子。后来,哈斯先生被关进集中营,再也没能走出来。昆德拉始终把他当作“个人神殿中的一位”。他诗歌的处女作,就是《纪念保尔·哈斯》。

布尔诺风光可人,又是美食之城。当地酿制的啤酒金黄透亮,散发着荷尔蒙的气息。各式各样的芝士蛋糕,一如云朵般松软。它们的确能带来舒适的感官韵味,但布尔诺并未给我带来不虚此行的快意,那是因为预想中理所当然应该有的昆德拉故居竟然没有——点开手机里昆德拉的照片和资料,凭着极度的耐心,又缠着一个当地人询问。请教几位老人,头摇得像拨浪鼓似的;又向几个中年店

员打听,一个个最终的结果都是摊开双手;再问问迎面走来的一群女学生,她们赧然一笑,依旧是不知。再多的口舌都是枉费,布尔诺人竟是一概不知这位大名鼎鼎的老乡。

曾几何时,老乡忘老乡,忘得精光光。至于理应为这座城市名胜的“故居”,那就更是无从问起了。面对这座城市不着情理的舛错,我越琢磨越陷入漫长的迟疑,原本想在那里对昆德拉略表敬意,不承望未能如愿,不能不说这是布尔诺之行留下的遗憾。

还好,总算在布尔诺一座教堂旁边的坦克上,看到了昆德拉的一丝影子。这坦克通身被行为艺术家漆成了粉红色,这是昆德拉渴望的“布拉格之春”开出花朵的颜色,这颜色中有厌战的情绪、有渴望自由和平的倾向……

昆德拉还真的重新踏上过祖国的土地,那是在阔别了整整十五年之后。不过他是微服而行,而且始终隐姓埋名。

悄悄地来,悄悄地去。昆德拉怀着思乡之情回到祖国,他突然感到:尽管彼时捷克的空气和阳光已焕然一新,而自己的精神和肉体却已无法融入,这生命不能承受的故乡,是他永远的痛。难怪他笔下的布拉格是如此的布拉格——

正是从那里,开始了明信片上的布拉格狂热的历史为其烙下累累伤痕的布拉格游客和妓女的布拉格餐馆贵得捷克朋友无法进门的布拉格

在探照灯下舞动的布拉格



小镇图书馆

□ 黄廷付

小镇上的图书馆,离我之前的出租房不过几百米,那时候我却很难抽出时间去一次。

我所在的纺织厂受疫情的影响,越来越不景气,从夏天开始,我们就经常轮休,我第一时间想到的就是去图书馆。

想去那里重温一下学生时代那种心无旁骛的安静,那里没有尘世的纷扰,没有生活的压力,只是畅游在书的海洋里,这才是我期盼已久的惬意感觉啊!

国庆假期里,我每天吃了早饭,先去社区做了核酸检测,就去了图书馆,当时有不少人已经在专心致志地看书了。

我看着一排排堆满书籍的书架,琳琅满目的书本发出诱人的芬芳。我像刘姥姥进大观园一样,看得眼花缭乱,目不暇接。看看这本书觉得很

好,再看看那本也不错,都是经典,都是名著,我顿时变得贪婪起来,想把这些书一下子融进脑海里。

终于,我选定了一本沈从文的《湘行散记》,找了一个角落的座位,坐了下来。

这才向四周打量一番,图书馆整洁,干净,管理员坐在柜台里面看书,南边的几间房子里也坐着很多阅读者,有不少学生,可能是在写作业,也或者在抄写优美的词句,像极了多年前的我。大家都低着头,没有人留意有一个农民工悄悄地坐在他们身边。

大约十几年前,我也是图书馆的常客。我那时喜欢看金庸、古龙、梁羽生,当然,也喜欢三毛、席绢、席慕容,还有徐志摩、王国月,四大名著,以及《收获》和《十月》,还有《中学时代》和《辽宁青年》。真是五

花八门,那是一个求知欲很强的年龄,觉得一切都是那么美好。

高考落榜后,我就跟着村里人一起出来打工,每天天不亮就爬起来,进入那个嘈杂的车间。机器发出咣当的声响,将我的耳膜震得嗡嗡作响,甚至下班很久都还感觉到余音未绝。我再也没有时间和心思去捧一本书,在桌上仔细地闻着书香,跟着书里的人物一起去悲或喜,或痴或傻,或环游世界。只是一本书,一杯茶,轻松地度过快乐时光,俨然成为我的奢望和梦想,从未中断过。

如今,我终于又可以安心地坐下来,如痴如醉地进入到书里的世界。我仿佛看到黄金屋,看到颜如玉,看到那些作家老师正在对我微笑着招手。

临近中午时,我放下手里的书,走到报纸架边,仔细地翻看那些报纸。其实我是醉翁之意不在酒,我知

道两天前的工人日报上发表了自己的一篇文章,我想找到报纸,拍张照片留念。

但报纸架上只有前一天的报纸,我只好去询问管理员。管理员微笑着说:“你来了啊,我已经把那份报纸帮你保存起来了,在这儿,给你。”我当时有些惊讶,连声说谢谢。她笑着说:“不用谢,上次你过来找报纸,我就留意了。要不你加我微信吧,如果你需要找哪一天的报纸,发信息给我,我可以提前给你保存下来。”

我小心翼翼地捧着那份报纸,走出图书馆的大院很远了,我的心情还在兴奋着。



秦岭故事照见中国记忆

——读贾平凹《秦岭记》

□ 李利

的每个故事各有侧重,也可独立成篇,然而从整体意义上来说,故事间都有紧密的内在联系,犹如一系列写意而神秘的秦岭册页,共同构成了秦岭风土人情的恢弘画卷,呈现出全面、完整和鲜活的秦岭。

新笔记体小说是一种既旧亦新、既传统又现代的小说样式,从《商州三录》、《太白山记》到《秦岭记》,贾平凹一直在进行突破文体疆界的创作实践。他的新笔记体小说立足于中华民族文化传统河床,吸纳西方魔幻现实主义等创作要素,既有散文笔法,且具小说笔意,不以情节的繁复取胜,只在有限的叙述空间里,以平静舒缓的姿态呈现出故事背后的人性张力和文化蕴涵。

贾平凹的志人小说,继承了中国传统笔记小说对人物刻画写意性的追求,往往不重视人物外在的描写,而是通过印象式地书写来营造氛围,让读者记住所描写对象的突出特征。

如在《秦岭记》第七个故事里,贾平凹避开了主要人物的肖像描写,仅仅用“工作了三天,白文神经衰弱症就犯了”一句话“立”住了人物形象,为后续一段段神秘、夸张地描写进行了铺垫,文至结尾处,他与村长的几句对话,更以不着痕迹

的方式使人物形象更为鲜明,也让人回味无穷。

文学需要虚构和想象的力量,贾平凹志怪小说的形态里,不仅书写有着人脸的猫、印刻在门上的活野兽等精怪传说的荒诞不经和虚妄离奇,更以虚实结合、虚实相生的艺术手法,于怪诞中融入写实成分,赋予故事扑朔迷离的神秘感。

《秦岭记》里有秦岭的天文地理、轶闻琐事、风土民情和生活况味,满溢贾平凹对故土的情感温度,书中篇章故事更是充满言外之意,字字句句透露弦外之音,荒诞、魔幻的叙事背后是严肃的社会思考、人性透视和生活哲理。

秦岭里生活着各式各样极具灵性的动物,猫是其中一种,在经济利益的驱使下,猎人采用水灌、烟熏、棒击等各种方式进行猎杀,猫的反击也未让猎人产生畏惧,猫长着脸的消息传出,让猎杀动物的行为终止,动物的生存状态和时间因缘无言地提醒着每一位进入“秦岭”,或者生活在“秦岭”里的人,要保护传统、敬畏自然,与天地万物和谐共处。

五马子镇的孙儿在是一名武林高手,擒贼、抓狼、猫匪、飞猴杀猪、铁链脱困……超群武艺、无穷气力,

让他赢得“拳打不过五马子镇”的江湖名声,最终令他丧命的是一根他不以为然的小小荆棘,人一旦失去敬畏之心,变得狂妄自大,微乎其微的细节往往会对事情的结果起决定性作用。

封山是一处“既不美丽也不富饶”的地方,村民期盼勘探能找出矿产,让自己过上富裕的生活,可勘探的结果让村民失望。“世上的事都是平衡和公平的”,勘探队队长离开时的一句无心指点,让村里一位有心的年轻人看到致富希望,在他的带领下,封山围绕兰花发展绿色旅游,走上了富裕的道路。

书中故事篇幅虽短,叙事简约,但细读之下却有无穷意味。

《秦岭记》既是虚构的,又是纪实的。诚如贾平凹所说,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写秦岭就是写中国。一个个秦岭故事、一段段秦岭传奇、一段段秦岭记忆,照见新时代中国的记忆和精神,引我们想象与创造一个新的世界与未来。



奋斗着的“沸腾人生”

□ 文远



由徐宗政导演,韩东君、阙清子等主演的电视剧《沸腾人生》,讲述了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期,一群大学毕业生到身处西北山区华腾汽车制造厂实习,适逢国家下派紧急任务,5吨载重卡车改7吨技术升级,时间任务压力陡增,一个曾经辉煌过的国企面临重重困境,以韩东君饰演的主角艾长安和阙清子饰演的沈夏等华腾厂子弟用自己的智慧、满腔热血想尽办法力挽狂澜,防止华腾厂“熄火”破产,在一个又一个困难面前,例如5吨卡车改7吨卡车出现

问题、军用车改民用卡车不被市场认可,发动机被卡脖子等等,这些年轻人通过更新技术、改革机制、研发新型卡车、自主设计研发第二代发动机等突破一次又一次困境,带着老国企凤凰涅槃的故事。

剧中既有葛厂长、艾长安他们两辈人不忘初心抱着对华腾厂的深情和热爱坚守传承,带领着广大职工走出一个又一个困境,使一个发不出工资、濒临破产的老国企逆袭成功。也有艾长安与沈夏、杨薇薇之间感情纠葛以及“华腾七子”之间的兄弟情义。

整部电视剧讲述了华腾的“成长”之路,包含了两代华腾人

奋斗着的“沸腾人生”。每个人物性格鲜明,富有特点。

据了解,华汽厂的原型就是现实生活中的陕汽集团,这更令我增加了亲切感,刚进入单位,在搅拌站工作时,用的搅拌车就是陕汽生产的。如今看了以它为原型的电视剧,对这个老国企油然而生敬佩之情。

我所在的企业与剧中华汽,现实中的陕汽走过一样的道路,同样辉煌过,落寞过又凤凰涅槃,同样经历过给工人发不出工资、甚至下岗,但一代又一代陕建人像剧中华腾人一样坚守传承,自力更生、艰苦奋斗,不断改制,探索出一条适合自己发展的道路,摆脱困境,扭亏为盈,最终成功上市。或许有过相似的经历,因此看这部电视剧时,更是产生共鸣。

《沸腾人生》中的华汽,现实生活中的陕汽,其实是中国制造的缩影,从技术落后,质量不过关、不被市场认可,关键核心技术被卡脖子到迎难而上,通过努力,不断学习先进,技术革新,产能升级等等,从而获得市场认可,甚至走向国际。我们如今就如艾长安、沈夏他们一样拥有在企业奋斗着的“沸腾人生”。为祖辈、父辈以及自己一代代传承并热爱的企业做贡献。

奋斗着的“沸腾人生”。每个人物性格鲜明,富有特点。

据了解,华汽厂的原型就是现实生活中的陕汽集团,这更令我增加了亲切感,刚进入单位,在搅拌站工作时,用的搅拌车就是陕汽生产的。如今看了以它为原型的电视剧,对这个老国企油然而生敬佩之情。

我所在的企业与剧中华汽,现实生活中的陕汽,其实是中国制造的缩影,从技术落后,质量不过关、不被市场认可,关键核心技术被卡脖子到迎难而上,通过努力,不断学习先进,技术革新,产能升级等等,从而获得市场认可,甚至走向国际。我们如今就如艾长安、沈夏他们一样拥有在企业奋斗着的“沸腾人生”。为祖辈、父辈以及自己一代代传承并热爱的企业做贡献。



婆婆和妈妈的“宠孙联盟”

□ 马亚伟

老妈一直在城里帮我带孩子,从儿子宝儿出生到现在4岁。如今,婆婆说想孙子,要来城里看孙子,还说要住上一阵。

我心里暗暗打鼓,婆婆遇上妈,是不是会像电视剧里演的那样,鸡飞狗跳,天下大乱?而且我听说,2单元的小李家就是因为婆婆遇上妈,两位老人吵得不可开交,弄得小李小两口很是尴尬。

我悄悄对老妈说:“妈,宝儿奶奶就来住几天,你可得担待着点。”老妈说:“放心吧,我是那么不识大体的人吗?”不过我听说,老妈凡事都好强抢上,而且对婆婆没带过孩子这件事颇有微词。而婆婆也是个厉害的主儿,在大家庭里是绝对一家之主的地位。两个人不知会“擦出什么火花”。

婆婆来了以后,我把房间安顿好了,就带一家人去超市购物。刚到超市,婆婆和妈妈就出现了分歧。宝儿到了超市就要买零食吃,老妈不给她买,婆婆以为宝儿爱吃给他买,我出钱!”老妈也不甘示弱:“不是出钱不出钱的事,宝儿吃零食太多就不好吃饭了,这阵子正控制他的零食呢!”

婆婆和妈妈两个人僵在那里,等着我发表意见。我实话实说:“宝儿这阵确实吃饭不好,控制他吃零食对他有好处。”婆婆见我给老妈帮腔,气呼呼地拉起宝儿,说:“走,奶奶给你买玩具去!”我看得出来,婆婆虽然不高兴,但也认同了我们的做法。

真没想到婆婆刚到就发生了这样的事,回家的路上婆婆一句话也不说,老妈也有点尴尬。晚饭是老妈准备的,开饭的时候,她笑眯眯地招呼婆婆说:“宝儿奶

奶,我知道你爱吃辣菜,今天特意做了两个辣菜,你尝尝我的手艺。”我看到婆婆脸上掠过一丝不可捉摸的表情,大概是觉得有点尴尬也有点感动,随后她笑起来:“宝儿姥姥,你辛苦了!”

一家人在一起一边吃饭,一边聊天。婆婆说:“这几年宝儿姥姥可辛苦了,我这当奶奶的啥都没帮上,孙子都长这么大了。”老妈说:“咱们当姥姥当奶奶的,没啥辛苦不辛苦的,有孙子可宠着,再辛苦心里都是乐呵的!”婆婆说:“可不是嘛,咱都是为了孩子好。你带孩子有经验,电视上也说了,少让孩子吃零食,这样他才能好好吃饭。以后宝儿的事,我都听你的!”老妈说:“咱俩商量着来,咋样对孩子有好处,咱就做!”婆婆和妈妈这一番话,让刚才的不愉快烟消云散,而且还奠定了和谐温馨的基调。看来,她们已经结成了“宠孙联盟”。

果然,婆婆和老妈以宝儿为中心,每天忙忙碌碌,却乐此不疲。宝儿喜欢看动画片,婆婆和妈妈都陪着他看,两个人还能就动画片的内容热聊起来。宝儿不爱吃蔬菜,婆婆变着花样给他做,让他爱上了蔬菜。家庭氛围和谐,宝儿也开心。

婆婆住了半个月,因为老家有事要回去了。婆婆走的时候,老妈拉着她的手说:“宝儿奶奶,这阵咱俩配合得真不赖,我都舍不得你走了。”这话让婆婆的眼泪都要出来了,她说:“我舍不得宝儿,也舍不得你啊。过阵家里闲了,我再回来!”

谁说婆婆和妈妈水火不容?因为她们心中有爱,一切都是最和谐的。